

上海山美重型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述

近日，上海山美重型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郑州一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粤澳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澳公司”）签订《[澳门惰性拆建物料筛选设施的首阶段生产线]项目成套生产线工艺设计、设备供货和安装及调试、试运行（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叁仟柒佰捌拾叁万伍仟叁佰肆拾陆圆整澳门币 MOP（\$37,835,346.00）。具体情况如下：

1、工程名称： [澳门惰性拆建物料筛选设施的首阶段生产线]
项目成套生产线工艺设计、设备供货和安装及调试、试运行（EPC）总承包

2、合同总金额： 叁仟柒佰捌拾叁万伍仟叁佰肆拾陆圆整澳门币 MOP（\$37,835,346.00）

3、合同期限： 150 天

4、服务地点： 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氹仔机场大马路旁建筑废弃物填埋场内

二、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建筑废弃物资源化整体解决方案和相关设备制造工艺技术和市场推广的结果，将对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品牌影响力扩展有着积极作用，同时也会更加巩固公司在建筑废弃物资源化领域的国内领先地位，并对公司以后年度的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3、上述合同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合同签订的审议

上述合同签订不需要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澳门惰性拆建物料筛选设施的首阶段生产线]项目成套生产线工艺设计、设备供货和安装及调试、试运行（EPC）总承包合同》

上海山美重型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7日